

**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**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德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，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**

因日常经营需要，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度拟新增与关联方 EasyDx, Inc.（以下简称“易度”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0 万元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%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2023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**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预计金额	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关联交易发生金额
向关联方采购商品	易度	公司向易度采购商品	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	1,000万元	尚未发生	0
向关联方销售商品	易度	公司向易度销售商品	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	1,000万元	尚未发生	0

**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**

**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**

名称: EasyDx, Inc.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TAX-ID: 82-2414873

住所: 2656 Patton Road, Roseville, MN 55113

企业性质: C Corp.

成立日期: 2017年7月25日

股权结构:

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武汉德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99.428%
James Kurkowski	0.218%
Scott Blomberg	0.218%
Gregory Buell	0.136%

经营范围: Design, Development, Manufacture, Distribution and Servicing of Point-of-Care Blood Analysis Systems and Disposable Cartridges for Professional In-Vitro Diagnostic Use

(Refer to the ISO Cert)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, 易度总资产为1,495,531美元, 净资产为550,051美元; 营业收入为0美元, 净利润为-2,269,493美元。财务报表未经审计。

## 2、关联关系

武汉德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, 武汉德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易度99.428%的股权, 易度为武汉德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, 易度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。

## 3、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较为稳定, 其提供的产品的质量以及供货的及时性均符合公司的要求, 具有良好的交易信用和充分的履约能力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### 1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, 遵守公允定价原则, 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。

### 2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公司将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, 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, 在实际交易中与关联方按日常订单进行采购及销售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%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，且该等交易遵守公允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# 五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

##### 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莉莉、王颖女士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所进行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## 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3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事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，公允、合理，该交易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。

##### （四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自身及关联人主营业务的协同合作，在公平、互利的基础上进行，未损害公司利益，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，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##### （五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%，无需

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开展业务实际需要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意见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综上，保荐机构对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